

兴庆区关于推动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告知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四条、第四十四条等关于“食品生产经营者对其生产经营食品的安全负责”、“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的规定，推动企业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根据《国务院食安委关于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意见》（食安委发〔2025〕4号）精神，现就推动和指导辖区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并实施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以下简称“内部报告奖励机制”）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根据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相关意见要求，鼓励和支持各类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其中，重点鼓励以下单位于今年11月底前率先建立并试行该机制：

1. 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及其他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

2.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
3. 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医疗机构、机关事业单位等集中用餐单位食堂；
4. 实施生产许可管理的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
5. 网络食品交易平台及其分支机构；
6. 食品贮存、运输、寄递、配送单位；
7. 进口食品进口商及代理人、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等单位。

01

全国统一举报系统赋能

充分运用全国统一举报系统赋能。通过企业端完成注册，形成企业账户，鼓励知情人通过举报系统向企业内部管理人员报告，及时将问题化解在企业内部。“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https://spjb.samr.gov.cn>），支持实名与匿名双轨举报模式，采用区块链技术加密举报人信息，实现“全国统一编码、全程可追溯”的闭环管理。举报人可实时查询处理进度，重大隐患72小时内必反馈核查结果。企业同步建立内部报告渠道，员工可通过系统直接向管理层或监管部门报告，打破传统层层上报的信息壁垒。

注册流程分四步走：

第一步：登录“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企业端，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s://spjb.samr.gov.cn/#/enterpriseLogin>，进入企业登录界面。

第二步：点击右下角“注册”按钮，进入企业账户注册界面。

第三步：根据提示填写完善相关注册信息，妥善保管登录密码，点击“确定注册”完成企业账号注册。

第四步：返回登录界面，使用注册账号登录，即可查看并处理相关报告事项。

02

建立内部报告奖励制度

各生产经营单位应建立健全内部报告奖励制度，并在生产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向全员公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信息，以及内部报告的具体方式和奖励制度等

03

明确报告范围，排查四类隐患

各生产经营单位在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要重点突出以下方面：

（一）明确报告内容。要推动生产经营单位结合自身业态实际和主要食品安全风险点，明确内部报告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人的不安全行为。违反有关生产经营过程控制的食物、食用农产品安全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违反生产经营单位制定的岗位职责、操作规范等内部食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添加非食用物质和超范围、超限量使用农兽药、食品添加剂等行为。

2. 物的不安全状态。设施设备数量不能满足所生产经营的食物品种、数量的需要；设施设备布局不合理可能造成交叉污染；未按照要求对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贮存、运输和装卸食物的容器、工具和设备未保持安全、无害和清洁，可能污染食物；食物及原料过期、腐败变质、感官性状异常或不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等。

3. 环境的不安全因素。未保持生产加工经营场所环境整洁；未与有毒、有害场所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或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未落实防鼠、防蝇、防虫等有害生物防制措施；生产加工经营场所或设施设备温度、湿度等不能保证食物安全等。

4. 食物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未按照食物安全监管及行业管理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建立并落实保证食物及食用农产品安全的规章制度；未按要求配备食物安全总监、食物安全员等食物安全管理人员；未

按要求建立和落实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未依法对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等。

鼓励从业人员在报告风险隐患的同时，提出整改的合理化建议。本意见中从业人员是指该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各项工作的所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各岗位工人，也包括生产经营单位临时聘用的人员和被派遣劳动者。

04

参考模板

兴庆区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制度

（参考模板）

（说明：本模板仅为参考，各生产经营单位可根据自身规模、业态等特点进行修改和细化，但所制定的制度应具备可操作性，并不得与法律法规相抵触。）

为充分调动本单位从业人员积极性，提升食品安全责任意识，推动单位负责人和从业人员同向发力，深化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落实主体责任，有效防范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根据《国务院食安委关于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意见》（食安委发〔2025〕4号），结合本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适用范围

本制度所称从业人员，是指本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各项工作的所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各岗位工人，也包括生产经营单位临时聘用的人员和被派遣劳动者。

二、报告内容

从业人员发现以下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应及时报告：

（一）人的不安全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违反有关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安全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违反生产经营单位制定的岗位职责、操作规范等内部食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添加非食用物质和超范围、超限量使用农兽药、食品添加剂等行为。如：员工在食品加工过程中，违规使用已过期的食品原料以及食品添加剂用于食品生产等。

（二）物的不安全状态：包括但不限于：设施设备的数量不能满足所生产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的需要；设施设备布局不合理可能造成交叉污染；未按照要求对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贮存、运输和装卸食品的容器、工具和设备未保持安全、无害和清洁，可能污染食品；食品及原料过期、腐败变质、感官性状异常或不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等。如：生产加工场所设施设备老化，损坏，无法正常运行；原料库中发现食品原料过期、腐败变质、感官性状异常或不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三）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未保持生产加工经营场所环境整洁；未与有毒、有害场所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或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未落实防鼠、防蝇、防虫等有害生物防制措施；生产加工经营场所或设施温度、湿度等不能保证食品安全等。如：未设置安装相应的病媒生物防治设施设备或已损坏。

（四）食品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未按照食品安全监管及行业管理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建立并落实保证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安全的规章制度；未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未按要求建立和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未依法对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等。如：未制定食品原料进货查验制度，或虽有制度但未严格执行；企业长期未对新入职员工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三、报告与处置

（一）报告途径。本单位从业人员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报告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1. 通过“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网址：<https://spjb.samr.gov.cn>），选择“向生产经营单位报告”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也可以选择“向市场监管部门举报”。

2. 通过公司内部举报电话、邮箱、信息系统等途径报告。电话：×××××××；邮箱：×××××××；系统：××××××。

3. 直接向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或单位领导报告。

(二) 立即整改与台账管理： 1. 本单位 x×× 部门 x××(职务) x××(姓名) 负责受理内部从业人员食品安全隐患报告，应定期登录“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查看接收报告信息。

2. 受理人员在接到报告后，应报告本单位负责人及时组织核查，情况属实的应立即组织整改；暂时无法整改的，应制定计划、明确责任、限时整改、闭环管理。

3. 受理人员应如实记录接报时间、报告事项、核查结果、办结时间、奖励情况等信息，并将有关信息反馈记录到“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

(三) 研判分析与改进完善：注重对从业人员报告隐患情况的分析，定期召开会议，举一反三研判现场管理、责任落实、设备设施、工艺技术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管理水平。

(四) 保密与反报复承诺：本单位承诺对报告人的身份及报告内容严格保密，严禁任何对善意报告人的打击、报复、降职、减薪等行为。违反此承诺的，由单位对相关人員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

四、奖励标准

经核查属实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信息，对报告该信息的从业人员给予奖励，具体标准如下：

(一)一般风险隐患。经核实为有效报告的，给予报告人×××元至x××元的现金奖励；同时提出有效改进建议的，增加奖励×××元至×××元。(或给予通报表扬1次、内部考核记分××分等激励措施)

(二)较大风险隐患。经核实为有效报告的，给予报告人×××元至x××元的现金奖励；同时提出有效改进建议的，增加奖励×××元至×××元。(或给予嘉奖1次、内部考核记分××分等激励措施)

(三)重大风险隐患。对于报告重大食品安全隐患，或报告信息后避免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等情况，给予报告人×××元至×××元的特别奖励。(或给予记功1次、内部考核记分××分、调整岗位薪酬等级等激励措施)。

本单位受理人员在隐患核实整改后×个工作日内，提出奖励申请，经部门负责人审批后，由××部门发放奖励。

五、附则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实施，如有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冲突的部分，以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准。适时对制度进行优化完善。

本单位鼓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共同维护食品安全，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单位健康稳定发展。

请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广泛告知，确保全员知晓、全员参与，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人人参与安全管理”的良好氛围。以零容忍的态度筑牢食品安全防线，守护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共同谱写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